

证券代码：838344

证券简称：新创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广东新创华科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3月22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3月1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李志安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及出席会议人数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李志安继续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已于2022年3月3日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应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，现监事会提名李志安任公司第三届

监事会监事，任期三年，自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生效。为了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，在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就任之前，原监事将继续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监事职责。

经核查，上述监事符合任职资格，不是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在《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》中规定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张国文继续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已于 2022 年 3 月 3 日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应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，现监事会提名张国文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，任期三年，自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生效。为了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，在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就任之前，原监事将继续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监事职责。

经核查，上述监事符合任职资格，不是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在《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》中规定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东新创华科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广东新创华科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2年3月24日